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之文件

隨附本文件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之文件為：

- (a)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之書面同意書之副本；
- (b)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業務之進一步資料 — 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各份重大合約副本；及
- (c) 各份[編纂]之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於本文件日期起計 14 天(包括該日)之一般辦公時間內，於陳馮吳律師事務所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28 號祥豐大廈 27 樓)可供查閱：

- (a) 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瑪澤有限責任合夥會計師事務所之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瑪澤有限責任合夥會計師事務所有關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之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d)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e) 灼識諮詢報告；
- (f) 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所述我們有關開曼群島法律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發出概述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之意見書；
- (g) 由我們有關馬來西亞法律之法律顧問 David Lai & Tan 就本文件所述本集團若干方面發出之法律意見；
- (h) 公司法；
- (i)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業務之進一步資料 — 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之重大合約；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j)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業務之進一步資料 — 有關主要股東、董事及專家之進一步資料 — 服務合約之詳情」一段所述本公司已與各董事訂立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k)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之書面同意；及
- (l) 購股權計劃之規則。